

中国名帝书系

# 明太祖 朱元璋

豪英世乱

主编 谢景芳 姜世伟  
执行主编 刘乃颖

吕景琳 赵朝著

哈尔滨出

617922

中国名帝书系

乱世英豪·明太祖·朱元璋

吕景琳

朱元璋

赵朝著

主编

谢景芳 姜世栋

执行主编

刘乃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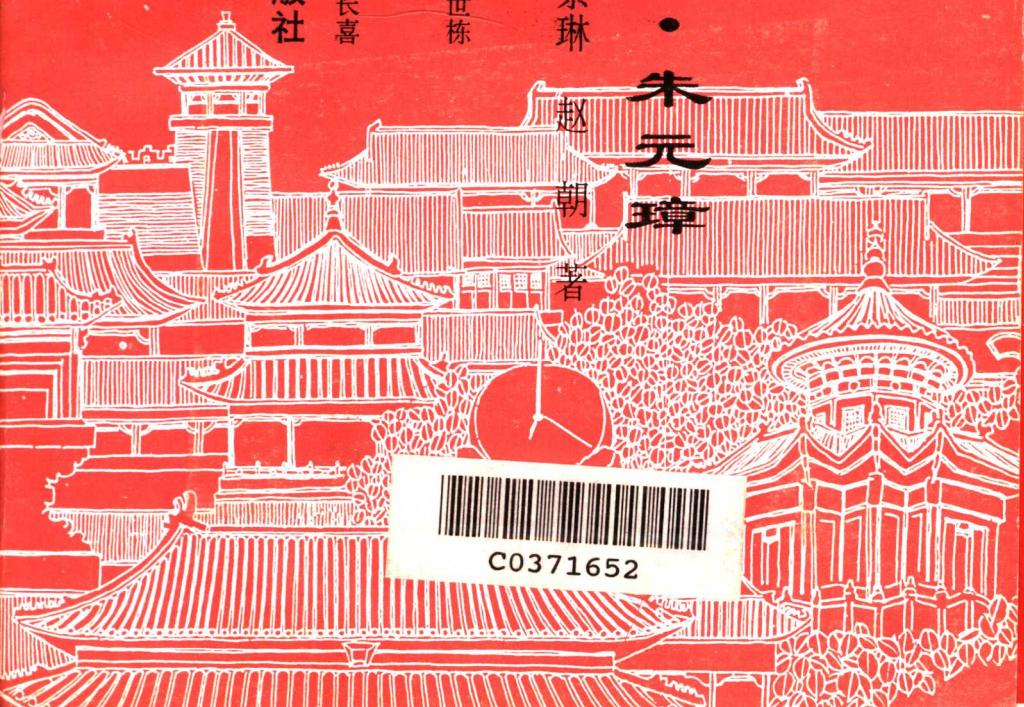
副主编

暴鸿昌 陈长喜

哈尔滨出版社



C0371652



**丛书书名** 中国名帝书系  
**本册书名** 乱世英豪·明太祖·朱元璋  
**本册著者** 吕景林  
**丛书主编** 谢景芳 姜世栋  
**执行主编** 刘乃翘  
**副主编** 暴鸿昌 陈长喜  
**策划编辑** 刘乃翘  
**责任编辑** 戴淮明  
**封面设计** 王 卓  
**版式设计** 王 放  
**装帧设计** 盛学国  
**激光照排** 哈尔滨出版社照排中心  
**承印厂** 哈尔滨地图出版社印刷厂  
**出版发行** 哈尔滨出版社

---

850×1168 毫米 1/32 开本 11.75 印张 300 千字

1997年6月第1版 1997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6000 册

ISBN 7—80639—001—4/K·2 定价：18.00 元

---

# 总序

中国伟大的历史学家司马迁在其巨著《史记》中记载了“皇帝”一称的来历：

始皇二十六年(公元前 221 年),秦初并天下,(嬴政)令丞相、御史曰：“寡人以渺渺之身,兴兵诛暴乱,赖宗庙之灵,六王咸伏其辜,天下大定。今名号不更,无以称成功,传后世,其议帝号。”丞相绾、御史大夫劫、廷尉斯等皆曰：“今陛下兴义兵,诛残贼,平定天下,海内为郡县,法令由一统,自上古以来未尝有,五帝所不及。臣等与博士议曰：古有天皇,有地皇,有泰皇,泰皇最贵。臣等昧死上尊号,王为泰皇。命为制,令为诏,天子自称曰朕。”王曰：“去泰、著皇,采上古帝位号,号曰皇帝。他如议。”制曰：“可”。

就这样,这个不同凡响的称号便正式诞生了。随后,这位君主又补充说：“朕为始皇帝,后世以计数,二世三世至千万世,传之无穷。”秦始皇传江山与子孙万代的梦想虽不久即告破灭,然而他所创造的“皇帝”称号,却从此成为中国封建社会中最高统治者的专称,并成为中国语汇中形容专制独裁者和一切专横霸道又享有无上尊崇地位者的代名词。

秦始皇不仅是中国历史上秦王朝的第一个皇帝,也是从此以后历经数十朝代直到清朝灭亡长期帝制时代的第一皇帝。此间,中国历时 2132 年(公元前 221 年~1911 年)的漫长历史时期均在皇帝的统治之下。除了所谓窃号自娱者,仅名正言顺的皇帝就有 350 位以上。这些头上笼罩着神圣光环的独裁者,都与秦始皇一样,自认为是“德兼三皇,功包五帝”,是至德至善超凡绝俗的天子,

无一例外地宣称他们对天下的统治是“奉天承运”，可以为所欲为。在这两千一百余年的帝制时代，皇帝成了中国社会中最具影响的最高权力的化身。野心家们羡慕嫉妒，挖空心思采取种种阴谋手段或武装反叛想取而代之；奸佞小人谀媚诡随，攀龙附凤，非狐假虎威即僭主弄权以倾害良善；无数贤臣良将尽忠报国，不惜身家性命，直言献替，企图致君尧舜，或不畏斧钺枪林，血染沙场，愿望以安君父，他们将皇帝看成是国家的象征。而芸芸众生终年累月，胼手胝足，辛勤劳作，非为重赋所累，即被豪强欺压，到得山穷水尽聊生无术、呼天抢地、卖儿鬻女仍难以存活。他们被逼上梁山，高呼“苍天已死”，揭竿起义，矛头直指皇帝，一顶顶皇冠被打落在地……

皇帝是神明？是圣主？是恶魔？是怪物？是跳梁小丑？是民贼独夫？明末清初的大思想家黄宗羲在目睹专制君权肆虐天下后，对封建皇帝痛加声讨，指出：

后之为人君者不然。以为天下利害之权皆出于我。我以天下之利尽归于己，以天下之害尽归于人，亦无不可。使天下之人不敢自私，不敢自利，以我之私为天下之大公。始而惭焉，久而安焉，视天下为莫大之产业，传之子孙，受享无穷。汉高帝所谓“某业所就，孰与仲多”者，其逐利之情，不觉溢之于辞矣。此无他，古者以天下为主，君为客，凡君之所毕世而经营者，为天下也。今也以君为主，天下为客，凡天下之无地而得安宁者，为君也。是以其未得之也，屠毒天下之肝脑，离散天下之子女，以博我一人之产业，曾不惨然！曰“我固为子孙创业也”。其既得之也，敲剥天下之骨髓，离散天下之子女，以奉我一人之淫乐，视为当然，曰“此我产业之花息也”。然则为天下之大害者，君而已矣！

与黄宗羲同时的思想家唐甄也说：“自秦以来，凡为帝王者，皆贼也。”他们期望着君权受到抑制的时代的来临。而在这之后，帝王专

制又延续了二百多年。在伟大的民主革命家孙中山的领导下，辛亥革命摧毁了清王朝的统治。1912年2月12日，最后一个封建王朝——清朝的最后一个小皇帝，三岁的溥仪被迫宣布退位，清王朝灭亡。中国的帝制时代终告结束。

然而，本世纪初的中国，在灾难深重生死存亡之际，窃国大盗袁世凯仍将国家作为囊中私物，企图恢复帝制，登基加冕；清朝皇室不甘失败，一再上演复辟丑剧；各地军阀耀武扬威，为所欲为，俨然一方土皇帝；后之治国者，多有假借民主之名而行专制之实……封建专制帝王政治一直阴魂不散，此即为中国数千年政治之遗传。专制之中国，中国之专制，实为东方古国一特色。可谓殃民无穷，虐民无度，残民无数，“为天下之大害者，君而已矣！”

帝王政治的本质是私天下，家天下。在两千余年中，其为政一直以宗法家族制度为牢固的基础，以“三纲五常”为指导思想和原则。封建皇帝不但是政治上治之理之的帝王，更是道德上教之化之的表率，同时俨然是天下家长，对万民养之育之的父母。这种绝对权力导致了无数帝王的专横残暴，祸国殃民。但同时，为了保证皇族和统治阶级的长远利益，其中也有些帝王能明智地从民众的反抗中接受“水可载舟，亦可覆舟”的教训，讲求安邦定国，调整统治政策，采取与民休息、轻徭薄赋、减政轻刑的措施。因此，中国历史上也曾出现过汉代“文景之治”、唐代的“贞观之治”、“开元盛世”、明代的“洪熙之治”和清代的“康雍乾盛世”等治世。在长期的历史进程中，一些皇帝确也以其雄才伟略，勤于政治，在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科技等各方面展示了卓越的创造力和高超的领导艺术。古代社会中，中国的物质制度和精神文化长期领先于世界，中华文明成为世界上具有独特魅力的文化遗产，毕竟不能否定他们的贡献！“历史必然性的思想，也丝毫不损害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因为全部历史正是由那些无疑是活动家的个人的活动构成的。”（列宁语。）归根结底，“皇帝”毕竟是历史和时代的产物，而作为皇帝的每

个人物，同样在历史的创造者之列。而有所作为的皇帝则无可置疑地在王朝更替发展和历史转折关头，扮演了极其重要的角色。

正因如此，研究和揭示中国历史的进程和规律，不能忽略对封建帝王和皇帝制度的研究。《中国名帝书系》正是着眼于这一目的，并力争对进一步深入探讨这个历史侧面有所促进才发起的。

所谓“名帝”，系指在历史上有重大影响，较为著名的皇帝。其中既有唐太宗、康熙帝那样的“明君圣主”，也有隋炀帝、明世宗那样的“无道昏君”，总计 28 位。因种种原因，也有个别较为有名的皇帝未能选入，则势所难免，但大致上已将最为著名者尽数收入，庶几可免挂漏之讥。

在书系写作风格上，我们力求改变以往史传作品的学术研讨式的论述和教科书般的枯涩说教，采取一种更为生动活泼、笔墨酣畅、文学色彩浓郁的形式。以史实为依据，写出人物个性和特点，使每个传主再现昔日风采。力图使作品严肃而不刻板，生动而不低俗，感情饱满，又论理深刻；既有较强的历史凝重感，又笔调活泼，既有可读性，又富启迪性，让人耳目一新。能否达到这一目的，当然是书系作者的主观愿望，要真正品评书系的成功与失败，毕竟还是广大读者。

主编

1997 年 3 月

目 录

- 第一章 苦海浮沤 不幸的童年 ..... (1)**
- △几世的飘泊迁徙。他就出生在流浪途中。十几天内，父母兄侄接连病死。他成了被皇天后土遗弃了的孤儿
- △青灯古佛亦难安身。只好去托钵流浪。他没有了眼泪，没有了悲伤。开始学习怎样去应付这大千世界，百态人生
- 第二章 沧海横流 乱世出英雄 ..... (19)**
- △百姓们求生无门，被迫揭竿而起。面对於皇寺的一片焦土，元璋茫然而立
- △从荷戈小卒到统兵大帅。他善于委屈求全，忍辱负重，更知道怎样去发展壮大自己
- 第三章 挺进江南 虎踞应天府 ..... (45)**
- △打过长江去，抢占应天府。成功正是从这里开始
- △捡软的打：东部张士诚立脚未稳，南面元政权枯木朽株。一经扫荡，局面大开
- 第四章 西讨东征 决战鄱阳湖 ..... (87)**

△硬碰硬：陈友谅蹶而复起，朱元璋一波三折

△鄱阳湖大战。40个日日夜夜，樯林摧，舰山沉。火光映天，湖水成血。一枝飞箭，贯穿了陈友谅的头颅

△朱元璋仗越打越精，张士诚城破被俘

**第五章 天与人归 牧牛儿称帝…………… (138)**

△出师北伐，直捣大都；遣将南下，攻取浙闽。南京城里登基大典的筹备紧锣密鼓

△元顺帝宵遁漠北，一路仓皇。放牛娃黄袍冕旒，真的当了皇帝

**第六章 扶植小农 创理想社会…………… (157)**

△一望蒿莱，满目疮痍。元璋奖励垦荒，推行屯田，轻徭薄赋，与民休息

△他要创建一个理想社会。这个社会是均平而安定的。农民要有一块耕地，地主豪强要受到惩治

△这个社会是秩序的。士农工商，各安其业

**第七章 以身垂范 创清廉政府…………… (186)**

△他披星而起，夜深而眠，一事未妥，寝食难安。他节俭自奉，常存忧患

△他严格官吏管理，用最严厉的手段打击贪官污吏

**第八章 弄于股掌 皇帝与文臣…………… (203)**

△他高唱与贤士大夫共治天下。给他们书读，给他们官做。给他们朝着布衣，暮换紫蟒的宠荣  
△他又从不相信读书人的忠诚。朝披紫袍，暮扛锁枷，杀头流放，镣铐坐衙，这些凛凛震慑，都是他对士大夫的“恩典”

**第九章 生杀自操 皇帝与丞相…………… (239)**

△杨宪杀了张昶，李善长杀了杨宪，胡惟庸又取代了李善长。中书省内波诡云谲，一天也没有平静过

△一个胡惟庸“谋反案”，不仅使胡惟庸沉家破族，而且使几万无辜官员人头落地

**第十章 忧危积心 皇帝与将帅…………… (268)**

△那些成了暴富新贵的赤贫穷汉，照样欺压良善，迫害部属，横行不法

△功高震主。元璋决定对勋臣将帅大开杀戒

△最了解朱元璋隐私的廖永忠首先被推上断头台

△恶霸朱亮祖立毙杖下，却使人心大快

△文忠暴死，成千古之谜

△“徐达死了，徐达死了！”朱元璋兴奋地失了常态

△蓝玉案。通过这个冤狱，功臣宿将屠戮殆尽

△蓝玉案真相

△最后两员大将倒在血泊中。

△这几位勋臣何以侥幸得免？

△沐英早逝也是一个谜团。

△汤和的一句醉话使他因祸得福  
△猪替了羊死。郭娘娘的冤魂救了郭氏兄弟

## 第十一章 离合悲欢 天下第一家 ..... (322)

△他的后宫里严整俭朴，也有些阴森。嫔妃们战战兢兢。她和她像猪狗一样抛尸荒郊。她和她们股栗着走向为元璋殉葬的祭坛  
△生活在温柔富贵之乡的公主们却都是不幸的。他把所有的希望都寄托于皇子皇孙，却对所有的儿孙都不放心  
△元璋刚刚咽下最后一口气，一场皇位争夺战就在儿孙间展开

## 第一章

# 苦海浮沤 不幸的童年

几世的飘泊迁徙。他就出生在流浪途中。  
十几天内，父母兄妹接连病死。他成了被  
皇天后土遗弃的孤儿。

元文宗天历元年(1328)九月深秋的黄昏，淮河岸边。苍茫死寂的荒原中，一个逃难流浪的七口之家在匆匆赶路。他们是朱五四，他的妻子陈氏，他们的大儿重四、二儿重六、三儿重七，还有两个女儿。看得出来，陈氏的步履更为艰难，因为她马上就要临产了。

这是一个充满苦难与辛酸的家庭。朱家的祖籍在沛县，也就是出过大皇帝汉高祖刘邦的地方。不知哪一代先人由沛县迁到了集庆路句容县(今南京市句容县)。居住在句容县朱家巷的四世祖名叫仲八。仲八生有三个儿子，长名六二，次名十一，三名百六。百六生两个儿子，长名四五，次名四九。四九生有初一、初二、初五、初十四个儿子。长房初一就是朱五四的父亲。朱五四生于元世祖忽必烈至元十六年(1279)。他还有一个哥哥名叫五一，大他4岁，生于至元十二年(1275)。就在这一年，忽必烈令伯颜率20万大军南下伐宋，第二年二月，攻破南宋都城临安(今杭州)。随着元朝的统一，朱初一全家也就由宋朝百姓成了元朝顺民。

元朝臣民都被编进固定户籍。不同户籍要为国家承担不同的供纳和劳役。朱初一被编进矿户中的淘金户，每年向朝廷缴纳定额黄金。可句容县并不出产黄金，朱初一也没淘过金，势必要卖掉粮食购买黄金去缴纳。贫家小户怎能经得起这等折腾，不久便不能支撑。朱初一只好带领全家逃亡。一路辛酸，北行到淮河岸边盱眙县津里镇，见有大片抛荒土地，便停了下来。这时朱五四才8岁，哥哥五一也只有12岁。

在荒僻的地方开荒种地往往能逃避官方赋役，故而初一的日子渐有起色。五一、五四都先后讨上了女人。五四女人娘家姓陈。这位陈姑娘小五四5岁。她的父亲在南宋末年曾在张世杰手下当兵，参加过壮烈的崖山战役，并侥幸活了下来。经历九死一生，又神话般地从海上返回老家扬州。为了躲避元朝兵役，由扬州逃到盱眙县津里镇，靠巫术卖卜为生。他膝下无子，只有两个女儿。长女嫁给季家，朱五四娶的是二姑娘。这位二姑娘生性活泼聪明，教她认字，给她讲古来各种故事，各地风土人情，使她出落得越发端秀干练。二姑娘的到来，为朱五四带来说不尽的欢快与幸福<sup>(1)</sup>。

朱家还没有过上几天安稳日子，官府的聚敛和敲榨就接踵而来。按照元朝规定，淮南北的农民要缴纳丁税、地税、科差。一般是丁税3石，地税每亩3升，人丁税是地税的100倍，即100亩地折1丁。这对人多地少的贫困户显然是不公平的。像朱五四家，三个成丁(16岁以上的男子)就要缴9石谷，加上地税，就接近11石。科差主要包括丝料、包银、官吏俸钞三项，是按户缴纳。此外，还要承担筑城、挑河、运粮、打马草、造船、造甲仗军器等徭役。

这样沉重的负担，像朱五四这样的贫寒之家怎么能承受得起呢？待到朱初一夫妇疾病丧葬之后，家内便一贫如洗。五四兄弟不得不再走父辈的老路，带起家口逃避官府的赋役。这时老大五一已经有了三个儿子，大名重一，二名重二，三名重三。五四有一儿一女，儿子取名重四。兄弟俩先逃到五河，不久，老大带着妻儿单独到濠

州钟离县(今安徽凤阳县)东乡落脚。在钟离,老大再添一子,取名重五。五四从五河流浪至灵璧、虹县(今安徽泗县),其间又生二儿一女,二儿取名重六,三儿取名重七。虹县的连年荒旱,加上官府横征暴敛,使这个贫困的七口之家仍旧无法安身,不得已再度飘泊,南下淮河觅食。他们走过五河县界,来到盱眙县境,一路枯黄蒿茅,狐兔出没,很难停下脚来。眼下又是莽野黄昏,一家大小还没找到个投宿之地,他们不得不在惶恐与焦急中加快步伐。

天色越来越暗,越来越黑。恰在此时,五四女人的肚子开始疼痛,显然是临产之兆。在一家人的焦急慌乱中,天不绝人,于磨过土丘处,闪过几点鬼火似的灯光,使他们心头立时涌出像走近天国般的喜悦。孩子们忘记了疲劳,搀扶着母亲,急急前行。

这是一所小小的庙宇,建在南北两座小山中间的开阔地上。当地人称作二郎庙。它位于盱眙县西南的太平乡。因为周围人烟稀少,又连遭荒乱,庙宇只有一殿两庑,一祝一童。看着五四老汉一家的苦苦哀求,庙祝终发恻隐,收留了他们。

文宗天历元年(1328)九月十八日早晨,朱五四与陈二娘的小儿子在二郎庙中降生了。这一天,像往常一样的平淡与平静,只是几天西风过后,天气显得更为清冷,天空显得更为洁净,东方烧起的红霞铺得更大些,更广些。当时的人们谁也不会想到,这个破庙中呱呱落地的婴儿,就是40年后的开国皇帝。

皇帝就是真龙天子,是老天爷派到尘世间治理百姓的神人,他的自天而降,自然不同凡响。到这个时候,人们才恍惚觉得,大元文宗皇帝属龙的戊辰年九月十八日这一天,在盱眙县太平乡发生的一切,竟是那样的不同寻常,年长于当今皇上的同乡老人,个个都在为那些奇迹出来做证,都在炫耀卖弄自己是怎样的恭逢其盛,亲眼目睹。

于是,关于朱皇帝这个神奇的人物生前生后的各种灵异,便一代一代越来越详尽地传诵开来。为了郑重其事和讨得皇帝的喜欢,

还把盱眙县太平乡改称灵迹乡，把二郎庙南面的山丘改称明光山（在今明光市内）。二郎神庙也被敕封为都土地庙，作为明史最原始的资料库《明实录》写道：皇帝诞生这一天，“红光满室”。“自后，夜数有光，邻里遥见，惊以为火，皆奔救，至则无有，人咸异之。”<sup>(2)</sup>这类传说，在明代几乎是妇孺皆知，而且情节越来越细。《龙兴慈记》和《帝乡纪略》写道：皇帝诞生那天夜间，庙中异香满室，邻里远望，火光烛天。庙神不敢靠近真龙天子，便退避三舍，将土地庙往东迁移了百余步。自那以后，二郎庙所在的地方，方圆数丈寸草不生。

由皇帝的灵异，还联系到泗州盱眙县津里镇祖坟的地脉灵气。说是他的爷爷朱初一曾在一个土窝中睡觉，见有两个道士在此经过。一个道士指着初一的卧处说：“若葬在此地，当出天子。”另一个徒儿模样的问道：“怎么见得？”答说：“这个地方气暖。你试试看，将这个枯枝插下去，10天以后，必能生叶。”说罢，把初一推起，说：“听到我们说的话吗？”初一佯装聋哑。小道士插罢树枝，二人扬长而去。初一等了10天，见果然生长叶芽，便作了恶作剧，将绿条拔去，而将枯枝插上。二道士如期而至，小徒问道：“为什么没有长叶？”老道说：“一定是被这个人拔去了。”追问之下，初一只好承认。老道说：“也只好罢了。只是泄了地气，不能由长支传了。”<sup>(3)</sup>遂大声对初一说：“你有福。死后一定要葬在这里。你们家会出真龙天子的。”《龙兴慈记》的作者王文禄还说，他的朋友松江徐献忠也听到过类似传说，为此专门到泗州熙祖陵（初一追封熙祖）作过考察，发现这里龙脉远来，王气攸萃。黄、淮合襟作祭堂，九峰插天为香案，正是灵秀所钟。

当这些故事编制附会出来，传播开去的时候，朱五四夫妇早已离开人世，倘使地下有知，待不知作何感想，因为他们的见证完全不是如此。如果当初这个不为人知的庙产儿果真有这些惊天动地的灵异，他们夫妇和他们全家还会受到人们的那些侮辱与白眼，还会遭受那样惨绝人寰的痛苦吗？

就在这个孩子落地之后，不是他的灵光震惊了二郎神，而是那个势利眼的庙祝厌恶这个讨饭婆庙中生产肮脏了神灵，带来了晦气，于产后第二天，就把他们一家赶出了庙门。可怜的陈二娘只好卷起刚生下的孩子拖着虚弱的身体到附近一个破窑中栖身。后经辗转迁移，才在濠州钟离县（治今凤阳县临淮镇）东面的燃灯集君挑坝底亦即钟离之东乡定居下来。<sup>[4]</sup>

朱五四夫妇按照排行为儿子取名重八。朱重八发迹之后本名再无人提起，而朱元璋却成了中国历史上的鼎鼎大名。为叙述的统一与方便，本传将不用重八这个名字，而直呼元璋其名。

元璋出生时，大姐已经嫁给了盱眙县太平乡段家庄的王七一，二人结婚后不久，便相继而亡，王家也就绝户了。<sup>[5]</sup>这时家里还有三个哥哥，一个姐姐。大哥年纪已大，好歹娶上一房媳妇，但老二老三难望成亲。被逼无奈，俩兄弟只好都入赘给人家做养老女婿。<sup>[6]</sup>那时候，倒插门是最没出息最为人看不起的，但这样做，既有了个家室，也少了两口人的调费，还少了二丁的重税，一家人也只好忍辱承受了。

本来，五四还想把元璋舍给附近的於皇寺做和尚，混口饭吃，但他女人无论怎样也舍不得这个小儿子离开。后来二姐也出嫁了，丈夫叫李贞，<sup>[7]</sup>是钟离县东乡的渔户。<sup>[8]</sup>家里大哥那边又生下两个侄儿，仍是七个人的家口，生计艰难。

到元顺帝至元三年（1337）元璋10岁的时候，五四老汉为了躲避沉重的赋役，不得不将家搬到钟离县西乡租地耕种。但西乡的土质太差，灌溉条件又不好，一年耕种下来缴了租子，落不下几粒粮食，不得已，第二年再次迁徙，来到太平乡的孤庄村，为一个叫刘德的地主作佃户。种主人的地，用主人的牲畜农具，住主人的房子，死后还要葬在主人的山场，这样的赤贫佃农与奴仆的地位差不多。名义上是四六分，往往刘德要拿到六成多到七成。碰到歉收年景，皇帝发下蠲免租税的诏书，刘德硬说减税不减租，逼着佃户缴全租。

佃户们缴不出，他就放高利贷，好年景，连本加利上利和租谷一起催交。元璋一家为刘德忙碌一年，反倒欠下他不少债谷。就是这样，五四每逢年节还要拿着一只鸡一坛酒去谢主人的恩德。元璋对刘德的刻薄凶狠，常常背地里咒骂，父亲则总是告诫他：“骂东家是要烂舌头的。再说，不是刘家招揽，我们往那里去找个吃住的地方去。”他怕孩子们惹事，冒犯了东家，连眼下的这条活路也断绝了。

但刘德的哥哥刘继祖就要宽厚得多，很像他们的父亲刘学老。这位刘老先生曾经做过元朝的总管。他济贫斋僧，广种福田，很得乡邻的美誉和尊重。他有两个儿子，大儿刘继祖性情温厚，也乐于济弱扶贫，朱五四一家就经常受到他的看顾和接济。老二刘德则性情尖苛吝啬，刘学老在世时还有些收敛，现在学老谢世，兄弟分爨，刘继祖也就只好由他。

朱五四在孤庄村又住了6年，元璋已渡过了16个春秋。俗话说，皇家爱长子，百姓爱小儿，乖巧伶俐的元璋从小从父母那里得到了更多的爱怜。母亲从哪里捎回个红枣青杏，白面饽饽，总是给他掖着留着。逢年过节，尽量给他添件新衣服，实在置备不起，哪怕一夜不睡也为他拆洗翻新。父母还把他送到刘家办的蒙学里读了二年书，后来要为东家放牛割草，母亲就教他《百家姓》《千字文》一类的书，还给他讲很多很多的故事。

元璋在他们放牛的小朋友中是知道得最多又是最会讲会说的人。元璋因为肚里故事多，心里点子多，又会领着大家玩，所以做了孩子们的首领。遇到大家拿着一根树枝当作戈矛相互追逐时，他总是把他们分成几拨，指派头目，订立规则，各占高坡，以定胜负。有时，他以龙骨水车的破幅板系上青草编的绳子套在头上，说这叫平天冠，是皇上戴的帽子，然后把幅板一劈两开，分给小朋友每人一块，说这叫笏板，他端坐在高台上，让他们扮演朝见皇帝的把戏，逗得大家乐不可支。

他还闹过一次更大的恶作剧。那是5年前初秋的一个下午，大